

关于中国美术学院车辆管控系统项目单一来源采购论证

中国美术学院保卫处将对车辆管控系统项目设备进行采购,拟定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为浙江冠一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申请单一来源采购理由如下:

2018年我校中国美术学院象山校区监控系统升级改造(二期)项目进行了公开招标,浙江冠一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347.9万)。在该公司的支持下我校完成了对象山校区安防系统(新建点位400多个,64路人脸服务器一台和人脸抓拍前端26台、出入口人脸抓拍全局像机3台,另模块化设计有热成像系统,紧急报警柱,落水监测系统,3D地图系统等)、南山校区安防系统(64路人脸服务器一台和人脸抓拍前端15台、出入口人脸抓拍全局像机3台,监控点位46路)的升级改造及维护,在此期间该公司对我校所有分机房及监控线路,进行排查并且从11号楼到7号楼监控中心,重新布署了一根96芯光纤,保证所有教学楼到7号楼监控中心机房是光纤真连,保证了我校对安防的需求。

我校南山校区和象山校区的安防系统采用了海康威视的产品,浙江冠一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既是我校象山校区监控系统升级改造(二期)项目模改数安防工程施工单位和产品供应商并且也是我校2019-2020年校园监控系统维修维保服务项目维保服务商、该公司是海康威视产品浙江省高校行业核心代理商。

目前所有校区设备运行保持稳定。我校作为公安厅指定的重点反恐单位、自主招生的双一流高校,平时重大活动较多,浙江冠一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针对我校的重大活动期间做到了有多人驻守实时保证学校安防系统正常运行保证活动顺利进行。并在日常维保、维修过程中在我校有常驻人员,做到了及时反应,并能立刻解决问题。

该项目属于延续性项目,车辆管控系统项目需接入现有安防平台进行使用,并且在现有安防平台上做定制开发。考虑到我校安防系统的稳定进行,并且在现有平台上进行定制开发测速语音提示和测速文字提示功能,若更换承接主体,可能导致在现有的经济和技术条件下,无法保证与原有项目的一致性和服务配套要求,且会导致服务成本大幅增加和原有投资建设项目的损失,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第三十一条:“(三)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



要求，需要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规定，专家组一致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单一来源供应商为：浙江冠一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单一来源供应商地址为：杭州市西湖区留和路135号

专家论证组：

序号	姓名	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1	邱印林	副教授	浙江警官职业学院	13336127223
2	任海翔	高工	浙江警官职业学院	13007857293
3	王磊	高工	浙江警官职业学院	13868073095

